

###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25年9月19日(第1771期) 《永康日报》

(2025)浙0784民初7647号

被告:张聂,男,汉族,1973年12月7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7312072615,住所地:浙江省永康市石柱镇前仓村文教南路58号。本院受理原告陈芸与被告张聂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

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判后答疑告知书、民商事诉讼须知。原告的诉讼请求:判令被告返还原告人民币173600元并支付利息(2016年12月8日-2020年8月19日按月利率2%计算的利息暂算为145060元,2020年8月20日-2025年7月31日按月利率1.28%的利息暂算为129110元,之后利息按月利率1.28%计算至款清之日止)。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案由审判员施俊超于2025年11月11日上午

9时在石柱法庭一号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逾期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2025)浙0784民初7651号  
被告:胡智锋,男,汉族,1964年12月2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412022610,住所地:浙江省永康市前仓镇溪坦村溪坦街185号。本院受理原告永康市龙能科技有限公司与被告胡智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诉讼文书,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和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

证通知书、判后答疑告知书、民商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原告的诉讼请求:判令被告支付原告货款219379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起诉之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的1.5倍计算至款清之日止);判令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十五日。本案由审判员许晓玲于2025年11月11日上午9时在石柱法庭二号庭开庭审理。请准时到庭,逾期无正当理由未到庭,本院将依法缺席裁判。

## 招租公告

坐落丽州中路15号平屋两间占地面积50㎡。今公开招租,采用报名后投标方式,详见招标须知。报名截止2025年9月25日下午4时。

联系地址 河东路18号3楼。

联系电话:87111784,

15356934176,13819984418。

永康市东城街道河头股份经济合作社

2025年9月19日

## 信息我们提供机会请你把握

### 传媒集团广告运营部

地址:广电路168号(广电门卫旁边)

联系电话:15888909099(757577) 87138766 87332168

## 分类广告

求购出售 出租转让  
招工求职 遗失声明

回收、转让、置换 13588613758。  
发电机组 东虹未建房转让  
20-2000千瓦。电话:二间半15725029529。

### 店面出租出售

永康万达广场长城西大道沿街二层店面25间出租或合营,金街旺铺16间出租或出售,适合多业经营。联系人:胡女士 13858917120 (682021) 陈先生:13967453331 (528331)。

### 厂房出租

经济开发区新建厂房,地块5400㎡,建筑17500㎡,独门独户,交通便利。联系电话:19730358967 538967。  
厂房出租  
花街西大道1318号内有460平方米厂房出租,交通方便,出路好,有意者

请联系。联系电话:13506598501,698501。

店面厂房出租  
东永二线旁(道明光学对面)店面6间(可分租)、厂房3000平方米(有电梯,可分租),交通方便。电话:13905894350,664350; 15257989261,588261。

### 厂房出租

标准厂房1-5层18000平方米,第2层3300平方米出租,层高4.3米,集装箱进出方便,配有3吨、6吨货梯,变压器1250KW,消防标准,证件齐全,地址:经济开发区物流中心附近。电话:15857993080,698421。

### 声明

永康市江南街道下告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遗失金华市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统一收据的收据联记账联,发票号码:0001000952,金额:24327元,声明作废。



# 96110 反诈热线

# 全民反诈 你我同行



# 无诈丽州 你我共建

永康市反诈中心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

公益广告

## 瓶中不剩水 每滴皆珍惜

文明健康 有你有我 公益广告



永康市融媒体中心 宣